

喬曉陽重申普選規定 港政界籲認清基礎

須清楚掌握《基本法》人大決定以凝聚共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望賢、顏原、鄭治祖 深圳報導) 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表示，中央政府對香港2017年落實普選行政長官、行政長官必須愛國愛港、普選辦法必須符合《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的立場堅定不移，並清晰指出行政長官經由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整體提名」後普選產生。多名與會立法會議員認為，喬曉陽只是重申《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就行政長官普選的規定及決定，絕非提出新看法新建議，社會應清楚掌握《基本法》規定以凝聚共識。

民建聯主席譚耀宗昨日在會後引述喬曉陽指，《基本法》就行政長官普選安排有清晰說法，人大常委會亦已經通過相關決定，特別是提名委員會組成方法，會參照選舉委員會劃分成四大界別，當中的委員會人數當然能夠有所調節，但社會卻將如何普選行政長官的問題變得複雜化。

解讀「民主程序」：少數服從多數

他續說，喬曉陽也解讀了「民主程序」的定義，指民主的定義是少數服從多數，而程序則屬過程及辦法，而提名委員會經過民主程序後的「整體提名」機制產生候選人，而非個別委員會成員提名，因此，坊間提出的收集民間簽名參選，並不符合《基本法》規定，寄語大家要弄清楚以凝聚共識。

在愛國愛港定義方面，譚耀宗說，喬曉陽會上引述鄧小平當年提到「愛國者治港」的說話，並提出應循提名委員會的判斷、合資格登記選民「一人一票」的判斷，及中央任命的最後判斷，確保在選舉三個過程中體現出愛國愛港。

籲反對派退一步 陳婉嫻：應實事求是

民建聯副主席李慧琼坦言，每個人對於《基本法》條文各有理解，從中央政府角度而言，他們對香港政制發展的擔心及要求亦屬合理，不認為提高了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門檻。

工聯會王國興指出，《基本法》已經清晰說明普選辦法，經由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並非新看法新建議，港人應該準確掌握及理解《基本法》規定。

工聯會榮譽會長陳婉嫻認為，反對派應該是時候退一步，想一想，「佢本身係需要大家去郁一啲嘢……如果單係講自己，唔去睇客觀條件係唔得嘅，所以我

基本法和人大決定中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規定



喬曉陽在與香港建制派立法會議員座談時，強調了香港未來的普選辦法，必須符合《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的立場，這是堅定不移的。事實上，根據《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及2007年12月29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三十一次會議通過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2012年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及有關普選問題的決定》，已經就提名委員會及其組成的相關問題定下了框架。

通過選舉或協商產生 由中央任命

根據《基本法》第四十五條：「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在當地通過選舉或協商產生，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

行政長官產生的具體辦法由附件一《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規定。」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2012年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及有關普選問題的決定》中指，會議認為，根據香港《基本法》第四十五條的規定，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實行普選產生的辦法時，須組成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

參照選委會組成 按民主程序提名

《決定》指，提名委員會可參照香港基本法附件一有關選舉委員會的現行規定組成。提名委員會須按照民主程序提名產生若干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全體合資格選民普選產生行政長官人選，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根據2010年8月28日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批准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附件一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修正案》，2012年選舉第四任行政長官人選的選舉委員會共1,200人，由下列各界人士組成：

- 工商、金融界：300人
- 專業界：300人
- 勞工、社會服務、宗教等界：300人
- 立法會議員、區議會議員的代表、鄉議局的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全國政協委員的代表：300人
- 選舉委員會每屆任期5年。

附件一又載明，各個界別的劃分，及每個界別中何種組織可以產生選舉委員的名額，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根據民主、開放的原則制定選舉法加以規定。各界別法定團體根據選舉法規定的分配名額和選舉辦法自行選出選舉委員會委員。選舉委員以個人身份投票。

說法清晰

譚耀宗昨日引述喬曉陽指，《基本法》就行政長官普選安排有清晰說法，但社會卻將如何普選行政長官的問題變得複雜化。



李慧琼坦言，從中央政府角度而言，他們對香港政制發展的擔心及要求亦屬合理，不認為提高了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門檻。



王國興指出，《基本法》已經清晰說明普選辦法，經由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並非新看法新建議。



葉劉淑儀說，喬曉陽的講話要點是根據《基本法》條文的原則性意見。目前特區政府還未啟動「政改五步曲」的諮詢，大家不應過早下定論。

好希望呢個時候大家都靜一靜，退後下，唔好一下就去到對立咗。」

整體提名制 黃國健：符基本法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亦指，特首候選人由現時的選舉委員會提名，到2017年由提名委員會決定，再由全港市民普選，難以將普選前後的參選門檻比較，最重要的是選舉辦法符合《基本法》，「提名委員會『整體提名』，意味着未來委員會以機構形式提名。大家應衡量以前及將來的規則是否按照《基本法》，這

是唯一的尺」。

新民主黨主席葉劉淑儀說，喬曉陽的講話要點是根據《基本法》條文的原則性意見，包括多年來人大常委會的決定，以至他過去寫的文章和論據，並重申中央政府堅持維護香港的繁榮和穩定，堅持貫徹實施「一國兩制」，希望為香港社會帶來一個理性和平的討論，以《基本法》為基礎的大前提展開討論。

她又說，目前特區政府還未啟動「政改五步曲」的諮詢，大家不應過早下定論。

什麼叫愛國者？ 鄧公提三標準



1984年6月22日，鄧小平會見香港工商界訪京團。

小資料

「愛國者治港」，一直是中央對港的方針大政。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在1984年6月22日、23日分別會見香港工商界訪京團和香港知名人士鍾士元等，發表《一個國家，兩種制度》重要講話，及在1984年6月會見香港工商界訪京團時，就已經提出了「愛國者治港」，及愛國者的三個標準。

尊重民族 擁護祖國對港行使主權 不損港繁榮

鄧小平表示：「港人治港有個界線和標準，就是必須由愛國者為主體的港人來治理香港。未來香港特區政府的主要成分是愛國者，當然也要容納別的人，還可以聘請外國人當顧問。什麼叫愛國者？愛國者的標準是，尊重自己民族，誠心誠意擁護祖國恢復行使對香港的主權，不損害香港的繁榮和穩定。」

定大框架底線 學者：釋正面信息



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

與建制派的座談會上明確提出普選特首的底線，及解答了提名委員會等方面的問題。有香港政治學者分析，喬曉陽是次講話，顯示中央希望透過建制派，向香港社會包括反對派釋放一些正面信息，一是再次明確2017年香港可以實施普選行政長官，二是為普選方案定出如特首不能與中央對抗等大框架底線，希望香港社會明白政改必須循着包括《基本法》等既定的條件去運行，又提醒反對派應特別留意喬曉陽的講話精神，不應只是一廂情願地按自己的理解去提出自己的方案。

「佔中」為港帶來不穩定

特區政府尚未就普選行政長官問題展開諮詢工作，但反對派早前成立「真普選聯」，更和應「佔領中環」等激進行動。香港城市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學術統籌宋立功(見圖)在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中央政府關注到反對派對普選問題提早起步，是試圖搶先提出他們的方案，搶得主動權和話語權，加上近日「佔領中環」行動有所升溫，有滾雪球之勢，近日炒得沸沸揚揚，已對香港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都帶來不穩定因素。

「鐵三角」傳達中央「鐵定底線」

他認為，此次中央政府委派喬曉陽、國務院港澳辦主任王光亞和中聯辦主任張曉明3人組成「鐵三角」，與建制派作一席談話，更罕有地派發了喬的講話摘要，是希望藉此向香港社會發放一些正面信息。

一是具體了解建制派對反對派相關動作的解讀，及如何應對這些動作的挑戰。二是傳達中央對普選行政長官的鐵定底線，包括喬曉陽提出的3個「堅定不移」，這與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國政協主席俞正聲在兩會期間提出的相關觀點是互相呼應，即任何一個選出的行政長官，甚至參選人都需要是可以與中央溝通，為中央認同的，一定是要愛國愛港人士，不能挑戰中央。「愛國愛港的標準，具體到是一定要得到中央、港人所接受，缺一不可。」三是說明了普選行政長官的提名機制，宋立功指出，喬曉陽此是重申《基本法》有關提名委員會的條文，表明不論反對派如何解釋普選或提出怎樣的方案，都必須是依照《基本法》內相關條文的要求，包括提名委員會和民主程序是必要的，這些在《基本法》內都寫得很清楚，不容曲解，這是要為未來整個討論定下底線。「只要是在這些底線框架下的方案，大家都可以磋商。」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稱愛國愛港「無稽」 反對派擬「抗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反對派一直避談愛國愛港是否特首必要條件，刻意糾纏在所謂「篩選」的技術問題。在喬曉陽昨日明確表明對抗中央者不能擔任特首，及有關提名委員會的提名程序後，各反對派政黨及政團昨日聲言，《基本法》並沒有要求愛國愛港的「明文規定」，加入愛國愛港條件是「違反」了中央的普選承諾，他們會考慮以所謂「公民抗命」的方式，反對到底。

公民黨主席余若薇昨日在出席一論壇時聲言，喬曉陽的說法「無稽」，反映了中央「不信任香港人」。她稱《基本法》已列明參選特首的條件，其中並沒有提到愛國愛港，更沒理由在普選特首的提名門檻上設置「篩選程序」，認為中央應該相信香港人在一個開放選舉的過程中，會知道如何揀選自己心目中對香港和「一國兩制」最好的特首。

她又稱，提名委員會倘以為少數服從多數方式的集體提名，就是一個「小圈子篩選」，並非「真普選」，「是大欺騙和倒退」，會令港人感到失望，甚至影響香港與內地的關係。她續稱，香港人都有責任爭取一人一票選特首，並多討論以甚麼方式去爭取，而無論建制或反對派，在面對「關鍵時刻」時，都要以開放態度去爭取「真普選」。

民主黨主席劉慧卿聲言，喬曉陽的講話反映了2017年的特首選舉仍會以「小圈子方式」選出香港特首，等同與港人「攤牌」，「公然違反」對港人的承諾，相信會令港人憤怒，令更多人透過參與遊行示威等活動，以「公民抗命」方式表達不滿。

何俊仁稱「佔中」 辭職「半遮面」

民主黨前主席何俊仁則稱，喬曉陽的言論「無新意」，自己也不會因為「幾句說話」就辭職「公投」，而是會先看特區政府提出的政改方案，倘2017年中央並無兌現承諾普選特首，他會參加「佔領中環」行動，以「公民抗命」的方式表達不滿，並會考慮辭職，但就要先得到民主黨同意，或需要諮詢其他反對派議員的意見才作最後決定。

有民主黨成員昨晚到中聯辦示威，聲稱喬曉陽有關中央對普選特首的要求「等同維持小圈子選舉」，「不能接受」。

工黨主席李卓人則質疑提名委員會是要為中央「篩走」不喜歡的人，明顯是針對香港的反對派，是假普選，此舉是向香港人「宣戰」。

「人民力量」立法會議員黃毓民則聲稱，喬曉陽的講話「破壞『一國兩制』和『港人治港』」，指基本法並無要求特首參選者「愛國愛港」及「不與中央對抗」，又質疑提名委員會如何界定「不與中央對抗」，「關心內地的人權情況，或者對某些政策不支持，這又如何」，又稱喬曉陽的講話只會加速香港人以至反對派的團結。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